**第十一届广东省本科高校师范生教学技能大赛**

**历史组竞赛方案**

**一、竞赛时间及地点**

大赛初赛时间：2023年9月1日前（各参赛高校自行组织）。

通讯评审时间：2023年9月25日前（提交一份教学设计）。

大赛决赛时间：2023年10月20日-22日（20日周五报到）。

大赛决赛地点：华南师范大学石牌校区（详细地点将另行通知）。

**二、参赛对象及报名方式**

1.参赛对象:广东省各高校2020级、2021级历史师范专业全日制在校本科生

2.参赛名额：各参赛院校根据本校初赛结果，按照历史师范专业全日制在校本科生总人数推荐决赛参赛名单，400人以上（含400人）院校参赛选手名额不得超过4人；400人以下院校参赛选手名额不得超过3人。

3.报名时间及方式

（1）报名时间：2023年9月1日前

（2）报名方式：提交符合要求的纸质版和电子版报名表（详见附件1《第十一届广东省本科高校师范生教学技能大赛报名表》、附件2《第十一届广东省本科高校师范生教学技能大赛带队老师、指导教师信息表》）及在读历史师范专业全日制在校本科生总人数证明（在读历史师范专业全日制在校本科生总人数计算截止于报名时间，人数证明由参赛院校历史学专业所在的二级学院开具，并加盖公章）。

纸质版寄至：广州市天河区石牌华南师范大学文科楼四楼历史文化学院办公室 李斌老师（收）；邮编：510631，联系电话：020-85215523；手机：1514566979。

电子版发送至邮箱：[1585473716@qq.com](mailto:1585473716@qq.com)。

**三、竞赛的流程与规则**

**（一）命题范围**

命题范围为义务教育教科书《中国历史》七年级（下）第二单元的内容，具体内容由参赛选手赛前一天抽取。

**（二）竞赛形式**

竞赛由教学设计文稿、模拟授课、现场答辩三个单项构成。

**（三）竞赛内容**

1.教学设计文稿。参赛者可自行选择义务教育教科书《中国历史》七年级（下）第二单元中的一个课题，提交一份教学时间为40分钟的教学设计，字数限5000字以内，可附图、表、资料及其它特色资源，电子版用DOC格式，页面设置使用A4纸，上、下、左、右各留边距2.5cm，单倍行距，正文用小四号宋体，英文用Times New Roman五号字体。文件命名方式为学校+姓名+课题名，并于2023年9月25日之前发至电子邮箱（120230149@qq.com）。大赛采用匿名评审制，提交的教学设计文稿（除文件名外）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本人及其学校身份信息，违者取消比赛资格。

2.模拟授课。选手以赛前抽中的课题（义务教育教科书《中国历史》七年级（下）第二单元某一课）为基础，选取其中的部分内容进行模拟授课，要求具备完整的教学流程，时间为15分钟。组委会将提供4-6名模拟学生，参赛选手可以与之进行教学互动。

3.现场答辩。授课结束后，评委先提出一个与选手所讲内容相关的问题进行提问，选手回答；再由选手抽取一个问题，进行现场回答，时间为5分钟。

**（四）竞赛规则**

1.计时规则

（1）模拟授课环节：选手教学行为一展开计时开始；剩余1分钟时铃声提醒一次；结束时铃声提醒两次，选手必须立即停止授课，超时酌情扣分（1-3分钟内扣5分，3分钟以上扣10分）。

（3）答辩环节：评委提问计时开始，剩余1分钟时铃声提醒一次；结束时铃声提醒两次，选手必须立即停止回答，超时酌情扣分（0-1分钟内扣5分，1分钟以上扣10分）。

2.计分规则

（1）本次比赛总分为100分。教学设计文稿占总分的20%，模拟授课占总分的60%，现场答辩占总分的20%。

（2）评分方式。选手教学设计、模拟授课及现场答辩分数按照“去掉最高、最低分”原则，取其他评委的平均分作为比赛成绩。

（3）最终结果。所有比赛结束后，在监督员的监督下，大赛组委会将进行成绩换算、复查、排名等工作，并现场公布成绩和名次。根据大赛组织实施方案的规定，本次大赛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其中一等奖10％、二等奖15％、三等奖25％，其余为优秀奖；同时，为一等奖获奖选手的第一指导教师颁发优秀指导教师奖。一、二、三等奖及优秀指导教师奖由省教育厅颁发获奖证书。

3.抽签规则

现场比赛前一天（10月20日）晚上，在历史学科组委会的统一安排下，选手进行抽签，确定每位选手“模拟授课”的具体日期和上、下午场次及比赛出场顺序。选手抽签迟到者，视为主动放弃抽签资格，由组委会统一安排参赛时间与出场顺序。10月21日比赛的选手10月20日会后抽取第二天模拟授课的课题，10月22日比赛的选手10月21日晚上八点抽取第二天模拟授课的课题。

4.原创原则

教学设计必须原创，不得抄袭，一经发现，学科组委会有权取消参赛选手的参赛资格。

**五、竞赛组委会**

主任：刘晓东、范双利

副主任：王三三、黄牧航

成员：王继平、陈芳字、唐洪志、陈启萍、李斌、桑江歌

**六、竞赛评委会和监督员的构成及产生方式**

1.评委会

（1）教学设计评委会

教学设计评委会将由外省的高校教学法专家、教研员、中学正高级教师组成。本次比赛由组委会聘请7名外省的高校教学法专家及优秀的中学历史教师、教研员对教学设计进行评审。

（2）现场比赛评委会

现场比赛评委会将由本省历史骨干教师（含历史教研员）组成。本次比赛的评委根据省教育厅的规定由广东省教育厅及各学科组委会在线抽取，参赛学校的教师、参赛选手的指导教师均回避，不能担任大赛评委。

2.监督员

监督人员将由承办单位聘请的广东省新师范教指委委员组成，负责了解评委构成、参与标准制定、观摩比赛过程和监督比赛结果。

**七、现场比赛工作安排与具体流程**

1.参加现场比赛的选手于2023年10月20日17:00前报到。

2.2023年10月20日19:00召开现场比赛评委会议，宣布评委及监督员的职责与工作纪律。

3.2023年10月20日20：00召开现场比赛赛前大会，所有参赛选手、带队老师均参加，宣布大会相关工作安排并抽签决定出场顺序。第二天比赛的选手抽取模拟授课的课题。

4.现场比赛工作安排：

|  |  |
| --- | --- |
| 时间 | 安排 |
| 10月21日08:00—12:00 | 选手比赛 |
| 10月21日14:00—18:00 | 选手比赛 |
| 10月22日08:00—12:00 | 选手比赛 |
| 10月22日14:00—16:30 | 选手比赛 |
| 10月22日16:30—18:00 | 点评、公布名次等 |

详细工作安排待报名等具体情况确定后，再作进一步通知。

**八、参赛注意事项**

为了确保本届大赛的公开、公平、公正，大赛组委会采取一切监督和监控措施，确保大赛的顺利进行，具体如下：

1.大赛的报名组织工作以学校为单位，每个学科组指定一名带队教师作为教师联系人。

2.参赛选手请携带学生证、身份证等证件原件，以备比赛核查。

3.报名表请按附件1格式要求填写，并于报名截止日期前提交至历史学科竞赛组委会。所有邮寄资料将以邮戳或快递收件日为准，逾期则视为自动放弃比赛。请各参赛学校邮寄资料后发送邮件或电话联系进行确认。

4.本次竞赛食宿由各校自行预订安排，组委会不负责帮助预订。

5.为了达到强化兄弟院校之间的学习、交流、切磋和研讨，同时对大赛过程进行监督，比赛过程（所有选手）的影像资料全部对各参赛高校公开，组委会在征得主办单位同意的前提下，有权在非商业性行为中无偿使用相关参赛资料，赛后比赛过程的各种影像资料实现参赛高校之间的共享，各参赛高校届时要与主办方签署相关的共享说明协议。

6.大赛全过程在省教育厅的指导和监督下进行，并接受参赛兄弟院校的监督。

**十、本方案未尽事宜，由本学科组委会统一解释。**

**附件1：**

**第十一届广东省本科高校师范生教学技能大赛报名表**

**参赛学校（教务处盖章）： 学科组：历史**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带队教师姓名** |  | | **联系电话** | |  | **通讯地址** |  | |
| **选手姓名** | | **年级及专业** | | **身份证号码** | | **性别** | **联系电话** | **指导教师**  **（姓名、职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2：**

**第十一届广东省本科高校师范生教学技能大赛带队老师、指导教师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带队老师姓名** | **身份证号码** | **性别** | **联系方式** | **职称** | **备注** |
|  |  |  |  |  |  |
| **指导教师姓名** | **身份证号码** | **性别** | **联系方式** | **职称**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3：**

**评分标准表**

**第十一届广东省本科高校历史学专业师范生教学技能大赛**

**教学设计评分表**

选手编号：

|  |  |  |  |
| --- | --- | --- | --- |
| **评价内容** | **评价指标** | | **得分** |
| 教学目标  （30分） | 1．善于把握历史课程标准，合理制订教学目标，体现学生历史核心素养的培养 | |  |
| 2．教学目标明确，具体、表述恰当 | |
| 3．适应学生心理特征与认知发展水平 | |
| 教学过程设计  （40分） | 4．教学方法设计与教学目标、教学内容相匹配，注重展示思维过程 | |  |
| 5．教案中体现有效运用教具和现代教育技术等进行形象直观教学 | |
| 6．教案中体现学生动脑与动手相结合，各环节注重启发学生思考与参与 | |
| 7．教学结构设计合理，整体脉络清晰，有逻辑性 | |
| 8．教案中体现对教学活动所进行的合理反馈和评价 | |
| 教学内容  （10分） | 9．准确理解教材的编写意图和教材内容、结构，创造性地整合教学内容，体现学科核心思想和核心素养、学习方法和价值 | |  |
| 10．教学内容设计重点突出，难度、深度控制适当，注意与学生已有知识经验相衔接 | |
| 教学创新  （10分） | 11．教学内容的选择和教学策略的运用具有新意 | |  |
| 12．教学方法与手段设计和运用具有一定创造性 | |
| 综合评价  （10分） | 13．教案规范、有创新 | |  |
| 14．专业学科基础知识扎实 | |
| 15．能运用教育学、心理学、学科教学的基本理论与方法 | |
| **得分合计** | |  | |
| 评价要点：  评委签字：  年 月 日 | | | |

填表说明：本表满分100分。由专家评委填写。为客观评价参赛选手成绩，请认真如实评价。

**第十一届广东省本科高校历史学专业师范生教学技能大赛**

**模拟授课评分表**

选手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项目 | 评价指标 | | 分值 | 实际得分 |
| 教学目标 | 教学目标明确、科学，符合课程标准及学生认知规律、学科特点 | | 20 |  |
| 正确处理教学目标的预设和生成之间的关系 | |
| 能体现历史学科核心素养的培养 | |
| 教学过程 | 1.有效创设教学情景，体现学生主体性 | | 30 |  |
| 2.能够实施有效互动、气氛活跃 | |
| 3.讲授内容与活动内容具有科学性、思想性和逻辑性 | |
| 4.教学重点突出，教学难点有突破 | |
| 5.灵活处理教学事件，有效实现所设计的教学目标 | |
| 教学技能 | 1.普通话语言清晰、直观、准确、逻辑性强 | | 20 |  |
| 2.教学演示（或实验演示）规范、熟练，效果良好 | |
| 3.板书设计合理，清晰美观，粉笔字规范 | |
| 4.提问富有启发性、探究性等 | |
| 5.有效地控制时间，组织课堂活动 | |
| 教学创新 | 1.内容创新：包括情景创设独特，教学内容理解独特等 | | 20 |  |
| 2.实验创新：包括效果显著的实验手段设计，有创意的教具设计等 | |
| 3.形式创新：包括有特色的多媒体课件设计，有特色讲授，有特色的学生活动，互动性强的教学形式，恰当的学法指导等 | |
| 教师素质 | 1.科学素养和学科素养高 | | 10 |  |
| 2.态度积极、向上，具有较强的感染力 | |
| 3.着装整洁得体，教态自然大方，亲和力强 | |
| 3.有一定的教学特色，有自己的教学思想和特点 | |
| **合计得分** | |  | | |
| 评价要点：  评委签字：  年 月 日 | | | | |

填表说明：本表满分100分。由专家评委填写。为客观评价参赛选手成绩，请认真如实评价。

**第十一届广东省本科高校历史学专业师范生教学技能大赛**

**现场答辩评分表**

选手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内容 | 评定指标 | | （总分100分） | 实际得分 |
| 回答理念 | 1.理念先进、明确、突出 | | 15 |  |
| 2.有独到的观念和见解 | |
| 回答内容 | 1.内容紧扣主题 | | 20 |  |
| 2.核心观念明确、突出 | |
| 3.材料典型 | |
| 回答能力 | 1.灵活而有效地调整、组织回答内容 | | 50 |  |
| 2.能够清楚地表达自己的观念，没有学术性错误 | |
| 3.语言流畅、生动、富有感染力 | |
| 4.说明、阐述、论证充分 | |
| 5.时间分配合理 | |
| 整体表现 | 1.思想清晰，重点突出 | | 15 |  |
| 2.仪态自然 | |
| 3.有见解，有创意 | |
| **合计得分** | |  | | |
| 评价要点：  评委签字：  年 月 日 | | | | |

填表说明：本表满分100分，由专家评委客观填写，请评委根据学生的教学内容与表现进行提问。